

盐城市建筑业协会文件

盐建协字【2023】8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建筑业协会，各会员单位：

为增强质量意识，争创优质工程，加快推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评选办法（2022 年修订）》，定于近期组织开展 2023 年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3 年度市外优质工程从 5 月 20 日起受理申报，截止时间为 7 月 15 日前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由会员企业自愿申报，申报规模标准和所需提供的资料详见《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评选办法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。申报材料统一使 A4 纸打印，按顺序编排目录、页码，装订成册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、申报单位按要求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将《2023 年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及相关资料报我会秘书处。

2、各设局驻外办事机构的地区由各办事机构审查认定，择优申报，其他地区由企业所在地建筑业协会择优推荐申报，每个企业原则上申报不超过 3 项。

3、申报工作联系人如下：

季晓韦 电话：13401729993 0515- 88339127

石向阳 电话：17714611231

四、请各申报单位积极做好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，按时申报，如在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立刻取消该单位参评资格，并按相关办法处理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、2023 年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申报表

2、2023 年盐城市市外优质工程申报汇总

